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呂孟苓

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7729

傳真：02-27237850

電子信箱：dop-a42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1430033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銓敘部原書函（含附件）1份（37106371_1143003361_1_ATTACH1.pdf、
37106371_1143003361_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配合114年1月1日起調增軍公教員工待遇，檢送「114年度
公（政）務人員退休（職）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每一基
數發給數額對照表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4年4月24日部退二字第
1145818144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（含附件）1份。
- 二、公教人員退休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發給辦法第4條規定，
公教人員補償金基數內涵，為公教人員最後在職等級之本
（年功）俸（薪）額之15%；第5條第1項規定，公教人員之
補償金於審定機關審定退休案或資遣給與案時併同審定，
並由退撫新制實施前退休金或資遣給與之發放機關一次發
給。
- 三、為利本府各機關（構）學校計算發給114年1月1日以後退休
（職）生效之公（政）務人員退休（職）金其他現金給與
補償金，爰檢送旨揭對照表供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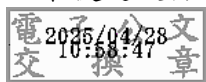
文山特教 1140428



WXAA1146003550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)

副本：



(人事處代決)

裝

訂

線

